

國立臺北大學 函

地址：23741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

承辦人：吳佩娟

電話：02-86741111#66058

電子信箱：praylord@gm.ntpu.edu.tw

(郵遞區號)

(地址)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大人字第11505005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函及其附件各1份

主旨：修正「教育部與所屬機關（構）學校模範公務人員選拔作業要點」，並自115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1月13日臺教人(三)字第114420432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送修正「教育部與所屬機關（構）學校模範公務人員選拔作業要點」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

副本：本校人事室